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為提供資料用途，並不構成邀請或徵求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或訂立一項協議以作出任何該等事宜之邀請，亦無意招攬任何要約以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本公告並非在中國、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銷售證券之要約。債券不可於香港或其他地方進行一般認購。

本公告並不構成或成為任何在美國發售證券之要約之一部分。債券並無及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而在無根據證券法登記或獲得有關登記豁免的情況下，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債券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的通告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發行於二零一七年期滿人民幣 1,140 百萬元

以美元結算之 2.75 厘可換股債券

（「債券」）

（證券代號：4564）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CREDIT SUISSE
瑞信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將債券以僅售予專業投資者之債務發行上市和買賣批准，資料如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的相關發售備忘錄所述。該債券的上市和買賣批准，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八日或前後生效。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李小琳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李小琳及谷大可，非執行董事關綺鴻及王子超，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李方及徐耀華。